

证券代码：832912

证券简称：西科集团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等所履行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12	西科集团	2023年5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聘请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尤唯玉、李佳妮律师进行见证。

(七) 会议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科创园区创业大道中段 21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二)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对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进行审议。

(三)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回顾及 2023 年度目标计划进行审议。

(四) 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

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3 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确认及 2023 年薪酬计划。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周小东、潘玲、绵阳禾下基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潘麒麟。

（六）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3 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确认及 2023 年薪酬计划。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余新风。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未来 12 个月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在上述担保对象及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可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但需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周小东、潘玲、绵阳禾下基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潘麒麟。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不实施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利润分配方案。

（十）审议《关于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五）、（六）、（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9日09:00-12:00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绵阳市创业大道中段2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四川省绵阳市创业大道中段21号；传真：0816-6355518；联系人：张正旭；联系电话：0816-6355050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